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話本 – 剪燈新話 第二卷

令狐生冥夢錄

令狐讓者，剛直之士也，生而不信神靈，傲誕自得。有言及鬼神變化幽冥果報之事，必大言折之。所居鄰近，右烏老者，家貴巨宮，貪求不止，敢為不義，兇惡著聞。一夕，病卒；卒之三日而再蘇。人問其故，則曰：「吾歿之後，家人廣為佛事，多焚楮幣，冥官喜之，因是得遠。」讓聞之，尤其不忿，曰：「始吾謂世間貪官污吏受財曲法，富者納賄而得主，貧者無費而抵罪，豈意冥府乃更甚焉！」因賦詩曰：

一陌金錢便返魂，公私隨處可通門！

鬼神有德開生路，日月無光照覆盆。

貧者何緣蒙佛力？富家容易受天恩。

早知善惡都無報，多積黃金遺子孫！

詩成，朗吟數過。是夜，四燭獨坐，忽有二鬼使，狀貌瘴惡，逕至其前，曰：「地府奉追。」讓大驚，方欲辭避，一人執其衣，一人挽其帶，驅迫出門，足不履地，須臾已至。見大官府若世間台、省之狀。二使將讓入門，遙望殿上有王者被冕據案而坐。二使挾讓伏於階下，上殿致命曰：「奉命追令狐讓已至。」即聞王者厲聲曰：「既讀儒書，不知自檢，敢為狂辭，誣我官府！合付犁舌獄。」遂有鬼卒數人，牽粹令去。

讓大懼，攀挽檻楯不得去，俄而檻折，乃大呼曰：「令狐讓人間儒士，無罪受刑，皇天有知，乞賜昭鑒！」見殿上有一綠袍秉笏者，號稱明法，稟於王曰：「此人好訐，遽爾加罪，必不肯伏，不若令其供實所犯，明正其罪，當無詞也。」王曰：「善！」乃有一吏，操紙筆置於讓前，逼其供狀。讓固稱無罪，不知所供。忽聞殿上曰：「汝言無罪，所謂『一陌金錢便返魂，公私隨處可通門』，誰所作也？」讓始大悟，即下筆大書以供曰：

伏以混淪二氣，初分天地之形；高下三才，不列鬼神之數。降自中古，始肇多端。焚楮帛以通神，誦經文以諂佛。於是名山大澤，鹹有靈焉；古廟叢祠，亦多主者。蓋以群生昏瞶，眾類冥頑，或長惡以不悛，或行兇而自恣。以強凌弱，恃富欺貧。上不孝於君親，下不睦於宗黨。貪財悖義，見利忘恩。天門高而九重莫知，地府深而□殿是列，立銜燒春磨之狀，具輪迴報應之科，使為善者勸而益勤，為惡者懲而知戒，可謂法之至密，道之至公。然而威令所行，既前瞻而後仰；聰明所及，反小察而大遺。貧者入獄而受殃。宮者轉經而免罪。惟取傷弓之鳥，每漏吞舟之魚。賞罰之條，不宜如是。至如讓者，三生賤士，一介窮儒。左枝右梧，未免兒啼女哭，東塗西抹，不救命蹇時乖。偶以不平而鳴，遽獲多言之咎。悔噬臍而莫及，恥搖尾而乞憐。今蒙責其罪名，逼其狀伏。批龍鱗，探尤頤，豈敢求生；料虎頭，編虎鬚，固知受禍。言止此矣，伏乞鑒之！

王覽畢，批曰：「令狐讓持論頗正，難以罪加，秉志不回，非可威屈。今觀所陳，實為有理，可特放還，以彰遺直。」仍命復追烏老，置之於獄。復遣二使送讓還家。

讓懇二使曰：「僕在人間，以儒為業，雖聞地獄之事，不以為然，今既到此，可一觀否？」二使曰：「欲觀亦不難，但稟刑曹錄事耳。」即引讓循西廊而行，別至一廳，文簿山積，錄事中坐，二使以讓入白，錄事以硃筆批一帖付之，其文若篆籀不可識。

讓出府門，投北行里餘，見鐵城巍巍，黑霧漲天，守衛者甚眾，皆牛頭鬼面，青體紺髮，各執戈戟之屬，或坐或立於門左右。二使以批帖示之，即放之入，見罪人無數，被剝皮刺血，剔心剜目。叫呼怨痛，宛轉其間，楚毒之聲動地。

至一處，見銅柱二，縛男女二人於上，有夜叉以刃剖其胸，腸胃流出，以沸湯沃之，名為洗滌。讓問其故。曰：「此人在世為醫。因療此婦之夫，遂與婦通。已而其夫病卒，雖非二人殺之，原情定罪，與殺同也，故受此報。」

又至一處，見僧尼裸體，諸鬼以牛馬之皮覆之，皆成畜類。有趙超未肯就者，即以鐵鞭擊之，流血狼藉。讓又問其故。曰：「此徒在世，不耕而食，不織而衣，而乃不守戒律，貪淫茹葷，故令化為異類，出力以報人耳。」

最後至一處，榜曰：「誤國之門。」見數人坐鐵床上，身具桎梏，以青石為枷壓之。二使指一人示讓曰：「此即宋朝秦檜也。謀害忠良，迷誤其主，故受重罪。其餘亦皆歷代誤國之臣也。每一朝革命，即驅之出，令毒虺噬其肉，饑鷹啄其髓，骨肉糜爛至盡，復以神水灑之，業風吹之，仍復本形。此輩雖歷億萬劫，不可出世矣。」

讓觀畢，求回。二使送之至家。讓顧謂曰：「勞君相送，無以為報。」二使笑曰：「報則不敢望，但請君勿更為詩以累我耳。」讓亦大笑。欠伸而覺，乃一夢也。及旦，叩烏老之家而問焉，則於是夜三更逝矣。

天台訪隱錄

台人徐逸，粗通書史，以端午日入無台山採藥。同行數人，憚於涉險，中道而返。惟逸愛其山明水秀，樹木陰翳，進不知止，且誦孫興公之賦而贊其妙曰：「『赤城震起而建標，瀑布泉流而界道。』誠非虛語也。」

更前數里，則斜陽在嶺，飛鳥投林，進無所抵，退不及還矣。躊躇之間，忽澗水中有巨瓢流出，喜曰：「此豈有居人乎？否則必琳宮梵宇也。」

遂沿澗而行，不里餘，至一弄口，以巨石為門，人數□步。則豁然寬敞，有居民四五□家，衣冠古樸，氣質淳厚，石田茅屋，竹戶荆扉，犬吠雞鳴，桑麻掩映，儼然一村落也。

見逸壘，驚問曰：「客何為者？焉得而涉吾境？」逸告以入山採藥，失路至此，遂相顧不語，漠然無延接之意。

惟一老人，衣冠若儒者，扶藜而前，自稱太學陶上舍，揖逸而言曰：「山澤深險，豺狼之所嗥，魑魅之所游，日又晚矣，若固相拒，是見溺而不援也。」乃邀逸歸其室。

坐定，逸起問曰：「僕生於斯，長於斯，游於斯久矣，未聞有此村落也。敢問。」上舍顰蹙而答曰：「避世之士，逃難之人，若述往事，徒增傷感耳！」逸固請其故。始曰：「吾自宋朝已卜居於此矣。」逸大驚。

上舍乃具述曰：「僕生於理宗嘉熙丁酉之歲，既長，寓名太學，居率履齋，以講《周易》為眾所推。度宗朝，兩冠堂試，一登省薦，方欲立身揚名，以顯於世，不幸度皇晏駕，太后臨崩，北兵渡江，時事大變。嗣君改元德祐之歲，則挈家逃難於此。其餘諸人，亦皆同時避難者也。年深歲久，因遂安焉。種田得粟，采山得薪，鑿井而飲，架屋而息。寒往暑來，日居月諸，但見花開為春，葉脫為秋，不知今日是何朝代，是何甲子也。」

逸曰：「今天子聖神文武，繼元啟運，混一華夏，國號大明，太歲在闕逢攝提格，改元洪武之七載也」

上舍曰：「噫，吾止知有宋，不知有元，安知今日為大明之世也！願客為我略陳三代興亡之故，使得聞之。」

逸乃曰：「宋德祐丙子歲，元兵入臨安，三宮遷北。是歲，廣王即位於海上，改元景炎。未幾而崩，謚端宗。益王繼立，為元兵所迫，赴水而死，宋祚遂亡，實元朝戊寅之歲也。元既並宋，奄有南北，逮至正丁未，歷甲子一周有半而滅。今則大明肇統，洪武萬年之七年也。蓋自德祐丙子至今，上下已及百歲矣。」

上舍聞之，不覺流涕。已而山空夜靜，萬籟寂然，逸宿於其室，土床石枕，亦甚整潔，但神清骨冷，不能成寐耳。明日，殺雞為黍，以瓦盞盛松醪飲逸。上舍自製《金縷詞》一闕，歌以侑觴曰：

夢覺黃粱熟。怪人間、曲吹別調，棋翻新局。一片殘山並剩水，幾度英雄爭鹿！算到了誰榮誰辱？白髮書生差耐久，向林間嘯傲山閣宿。耕綠野，飯黃犢。市朝遷變成陵谷。問東鳳、舊家燕子，飛歸誰屋？前度劉郎今尚在，不帶看花之福，但燕麥兔葵盈目。羊胛光陰容尾過。歎浮生待足何時足？樽有酒。且相屬。

歌罷，復與逸話前宋舊事，疊疊不厭，乃言：「寶祐丙辰，親策進士，文天樣卷在四，而理皇易為舉首。賈似道當國，造第於葛嶺，當時有『朝中無宰相，湖上有平章』之句。一宗室任嶺南縣令，獻孔雀二，置之園中，見其馴擾可愛，即除其人為本郡守。襄陽之園，呂文煥募人以蠟書告急於朝，其人懇於似道曰：『襄陽之園六年矣，易子而食，析骸而爨，亡在朝夕。而師相方且鋪張太平，迷惑主聽，一旦虜馬飲江，家國傾覆，師相亦安得久有此富貴耶？』遂扼吭而死。謝堂乃太后之侄，殷富無比，嘗夜宴客，設水晶簾，燒沉香火，以徑尺瑪瑙盤，盛大珠四顆，光照一室，不用燈燭；優人獻誦樂語，有黃金七寶酒甕，重□數斤，即於座上賜之不吝。謝後臨朝，夢天傾東南。一人擎之，力若不勝，蹶而復起者三。已而一日墜地，傍有一人捧之而奔，覺而遍訪於朝，得二人焉，厥狀極尚，擎天者文天祥，捧日者陸秀夫也，遂不次用之。江萬里去國，都民送之郭外者以千計，攀轅忍捨去，城門既闔，多宿於野。賈似道出督，御白銀鎧，真珠馬鞍；千里馬二，一馱督府之印，一載制書並隨軍賞格，以黃帕覆之，都民罷市而觀。出師之盛，末之有也。」

又論當時諸臣曰：「陳宜中謀而不斷，家鉉翁節而不通，張世傑勇而不果，李庭芝智而不達，其最優者，文天祥乎！」如是者凡數百言，皆歷歷可聽。

是夕，逸又宿焉。明旦，告歸，上舍復為古風一篇以餞行，曰：

建炎南渡多翻覆，泥馬逃來御黃屋。
盡將舊物付他人。江南自作龜茲國。
可憐行酒兩青衣，萬恨千愁誰得知！
五國城中寒月照，黃龍塞上朔風吹。
東窗計就通和好，鄂王賜死蘄王老。
酒中不見劉四廂，湖上須尋宋五嫂。
累世內禪罷言兵，八□餘年稱太平。
度皇晏駕弓劍遠，賈相出師茄鼓驚。
攜家避世逃空谷，西望端門捧頭哭。
毀車殺馬斷來蹤，鑿井耕田聊自足。
南鄰北捨自成婚，遺風彷彿朱陳村。
不向城中供賦役，只從屋底長兒孫。
喜君涉險來相訪，問舊頻扶九節杖。
時移事變太匆忙，物是人非愈悵悵。
感君為我暫相留，野蔌山餽借獻酬。
舍下雞肥何用買，床頭酒熟不須芻。
君到人間煩致語，今遇昇平樂安處。
相逢不用苦相疑，我輩非仙亦非鬼。

遂送逸出路口，揮袂而別。逸沿途每五□步插一竹枝以記之。到家數日，乃具酒醴，攜餽饌，率家僮輩繼往訪之，則重岡疊嶂，不復可尋，豐草喬林，絕無蹤跡。往來於樵蹊牧徑之間，但聞谷鳥悲鳴，嶺猿哀嘯而已，竟惆悵而歸。逸念上舍自言生於嘉熙丁酉，至今則百有四□歲矣，而顏貌不衰，言動詳雅，止若五六□者，豈有道之流歟？

滕穆醉游聚景園記

延祐初，永嘉滕生名穆，年二□六，美風調，善吟詠，為眾所推許。素聞臨安山水之勝，思一遊焉。甲寅歲，科舉之詔興，遂以鄉書赴薦。至則僑居湧金門外，無日不往於南北二山及湖上諸刹，靈隱、天竺、淨慈、寶石之類，以至玉泉、虎跑、天龍、靈鷲。石屋之洞，冷泉之亭，幽澗深林，懸崖絕壁，足跡殆將遍焉。七月之望，於曲院賞蓮，因而宿湖，泊雷峰塔下。

是夜，月色如畫，荷香滿身，時聞大魚跳擲於波間，宿鳥飛鳴於岸際。生已大醉，寢不能寐，披襟而起，繞堤觀望。行至聚景園，信步而入。時宋亡已四□年，園中台館，如會芳殿、清輝閣、翠光亭皆已頹毀。惟瑤津西軒巋然獨存。生至軒下，倚欄少憩。俄見一美人先行，一侍女隨之，自外而入。風鬟霧鬢，綽約多姿，望之殊若神仙。生於軒下屏息以觀其所為。美人言曰：「湖山如故，風景不殊，但時移世換，令人有《黍離》之悲爾！」行至園北太湖石畔，遂詠詩曰：

湖上園林好，重來憶舊遊。

征歌調《玉樹》，閱舞按《梁州》。

徑狹花迎輦，池深柳拂舟。

昔人皆已歿，誰與話風流！

生放逸者，初見其貌，已不能定情。及聞此作，技癢不可復禁，即於軒下續吟曰：

湖上園亭好，相逢絕代人。

嫦娥辭月殿，織女下天津。

未會心中意，渾疑夢裡身。

願吹鄒子律，幽谷發陽春。

吟已。趨出赴之。美人亦不驚訝，但徐言曰：「固知郎君在此，特來尋訪耳。」生問其姓名，美人曰：「妾棄人間已久，欲自陳敘，誠恐驚動郎君。」

生聞此言，審其為鬼，亦無所懼。固問之，乃曰：「芳華姓衛，故宋理宗朝宮人也。年二□三而歿，殯於此園之側。今晚因往演福訪賈貴妃，蒙延久坐，不覺歸遲，致令郎君於此久待。」即命侍女曰：「翹翹，可於舍中取榻席酒果來，今夜月色如此，郎君又至，不可虛度，可便於此賞月也。」翹翹應命而去。

須臾，攜紫氍毹，設白玉碾花樽，碧琉璃盞，醪醴馨香，非世所有，與生笑謔笑詠，詞旨清婉。覆命翹翹歌以侑酒。翹翹請歌柳耆卿《望海潮》詞，美人曰：「對新人不宜歌舊曲。」即於席上自製《木蘭花慢》一闕，令翹翹歌之曰：

記前朝舊事，曾此地，會神仙。向月砌雲階，重攜翠袖，來拾花鈿。繁華總隨流水，歎一場春夢杳難圓。廢港芙蓉滴露，斷堤楊柳垂煙。兩峰南北只依然，輦路草芊芊。恨別館離宮，煙銷鳳蓋，波浸龍船。平時銀屏金屋，對漆燈無焰夜如年。落日牛羊垆上，西風燕雀林邊。

歌竟，美人潛然垂淚，生以言尉解，仍微詞挑之，以觀其意。即起謝曰：「殯謝之人，久為塵土，若得奉侍巾櫛，雖死不朽。且郎君適聞詩句，固已許之矣。願吹鄒子之律，而一發幽谷之春也。」生曰：「向者之詩，率口而成，實本無意，豈料便為語讖。」良久，月隱西垣，河傾東嶺，即命翹翹撤席。美人曰：「敝居僻陋，非郎君之所處，只此西軒可也。」遂攜手而入，假寢軒下。

交會之事，一如人間。將旦，揮涕而別。

至晝，往訪於園側，果有宋宮人衛芳華之墓。墓左一小丘，即翹翹瘞也。生感歎逾時。

迨暮，又赴西軒，則美人已先至矣。迎謂生曰：「日間感君相訪，然而妾止卜其夜，未卜其晝，故不敢奉見。數日之後，當得無間矣。」

自是，無夕而不會。經旬之後，白晝亦見。生遂攜歸所寓安焉。已而生下第東歸，美人願隨之去。生問：「翹翹何以不從？」曰：「妾既奉侍君子，舊宅無人，留其看守耳。」生與之同回鄉里，見親識，給之曰：「娶於杭郡之良家。」眾見其舉止溫柔，言詞慧利，信且悅之。美人處生之室，奉長上以禮，待婢僕以恩，左右鄰里，俱得其歡心。且又勤於治家，潔於守己，雖中門之外，未嘗輕出。眾咸賀生得內助。

荏苒三歲，當丁巳年之初秋，生又治裝赴浙省鄉試。行有日矣，美人請於生曰：「臨安，妾鄉也。從君至此，已閱三秋，今願得偕行，以顧視翹翹。」生許諾，遂賃舟同載，直抵錢塘，僦屋居焉。至之明日，適值七月之望，美人謂生曰：「三年前曾於此夕與君相會，今適當其期，欲與君同赴聚景，再續舊遊可乎？」生如其言，載酒而往。

至晚，月上東垣，蓮開南浦，露柳煙篁，動搖堤岸，宛然若昔時之景。行至園前，則翹翹迎拜於路首曰：「娘子陪侍郎君，遨遊城郭，首尾三年，已極人間之歡，獨不記念舊居乎？」

三人入園，同至西軒而坐。美人忽涕淚而告生曰：「感君不棄，侍奉房帷，未遂深歡，又當永別。」生曰：「何故？」對曰：「妾本幽陰之質，久感陽明之世，甚非所宜。特以與君有夙世之緣，故冒犯條律以相從耳。今而緣盡，自當奉辭。」生驚問曰：「然則何時？」對曰：「止在今夕耳。」生凄惶不忍。美人曰：「妾非不欲終事君子，永奉歡娛。然而程命有限，不可違越。若更遲留，須當獲戾。非止有損於妾，亦將不利於君。豈不見越娘之事乎？」生意稍悟，然亦悲傷感憤，徹曉不寐。及山寺鐘鳴，水村雞唱，急起與生為別，解所御玉指環繫於生之衣帶，曰：「異日見此，無忘舊情。」遂分袂而去，然猶頻頻而顧，良久始滅。生大慟而返。

翌日，具饋醴，焚鑪楮於墓下，作文以弔祭之曰：

惟靈生而淑美，出類超群。稟奇姿於仙聖，鍾秀氣於乾坤。粲然如花之麗，粹然如玉之溫。達則天上之金屋，窮則路左之荒墳。托松楸而共處，對孤兔之群奔。落花流水，斷雨殘雲，中原多事，故國無君。撫光陰之過隙，視日月之奔輪。然而精靈不泯，性識長存。不必仗少翁之奇術，自能返倩女之芳魂。玉匣驂鸞之扇，金泥簇蝶之裙。聲泠泠兮環珮，香藹藹兮蘭蓀。方欲同歡而偕老，奈何既合而復分！步洛妃凌波之襪，赴王母瑤池之樽。即之而無所睹，扣之而不復聞。悵後會之莫續，傷前事之誰論。鎖楊柳春風之院，閉梨花夜雨之門。恩情斷兮天漠漠，哀怨結兮雲昏昏。音容杳而靡接，心緒亂而紛紜。謹含哀而奉吊，庶有感於斯文。嗚呼哀哉，尚饗！

從此遂絕矣。生獨居居邸，如喪配耦。試期既迫，亦無心入院，惆悵而歸。親黨問其故，始具述之，眾咸歎異。生後終身不娶，入雁蕩山採藥，遂不復還。

牡丹燈記

方氏之據浙東也，每歲元夕，於明州張燈五夜，傾城士女，皆得縱觀。

至正庚子之歲，有喬生者，居鎮明嶺下，初喪其耦，鰥居無聊，不復出遊，但倚門佇立而已。□五夜，三更盡，遊人漸稀，見一丫鬟，挑雙頭牡丹燈前導，一美人隨後，約年□七八，紅裙翠袖，婷婷嫋嫋，迤邐投西而去。生於月下視之，韶顏稚齒，真國色也。神魂飄蕩，不能自抑，乃尾之而去，或先之，或後之。

行數□步，女忽回顧而微哂曰：「初無桑中之期，乃有月下之遇，似非偶然也。」生即趨前揖之曰：「敝居咫尺，佳人可能回顧否？」女無難意，即呼丫鬟曰：「金蓮，可挑燈同往也。」於是金蓮復回。

生與女攜手至家，極其歡暱，自以為巫山洛浦之遇，不是過也。生問其姓名居址，女曰：「姓符，麗卿其字，淑芳其名，故奉化州判女也。先人既歿，家事零替，既無弟兄，仍鮮族黨，止妾一身，遂與金蓮僑居湖西耳。」

生留之宿，態度妖妍，詞氣婉媚，低幃啜枕，甚極歡愛。天明，辭別而去，暮則又至。如是者將半月。

鄰翁疑焉，穴壁窺之，則見一粉骷髏與生並坐於燈下，大駭。明旦，詰之，秘不肯言。

鄰翁曰：「嘻！子禍矣！人乃至盛之純陽，鬼乃幽陰之邪穢。今子與幽陰之魅同處而不知，邪穢之物共宿而不悟，一旦真元耗盡，災眚來臨，惜乎以青春之年，而遂為黃壤之容也，可不悲夫！」

生始驚懼，備述厥由。鄰翁曰：「彼言僑居湖西，當往物色之，則可知矣。」生如其教，逕投月湖之西，往來於長堤之上、高橋之下，訪於居人，詢於過客，並言無有。

日將夕矣，乃入湖心寺少憩，行遍東廊，復轉西廊，廊盡處得一暗室，則有旅櫬，白紙題其上曰：「故奉化符州判女麗卿之柩。」柩前懸一雙頭牡丹燈，燈下立一明器婢子，背上有二字曰金蓮。生見之，毛髮盡豎，寒慄遍體，奔走出寺，不敢回顧。

是夜借宿鄰翁之家，憂怖之色可掬。鄰翁曰：「玄妙觀魏法師，故開府王真人弟子，符籙為當今第一，汝宜急往求焉。」明旦，生詣觀內。法師望見其至，驚曰：「妖氣甚濃，何為來此？」生拜於座下，具述其事。法師以朱符二道授之，令其一置於門，一置於榻，仍戒不得再往湖心寺。生受符而歸，如法安頓，自此果不來矣。

一月有餘，往袞繡橋訪友。留飲至醉，都忘法師之戒，逕取湖心寺路以回。將及寺門，則見金蓮迎拜於前曰：「娘子久待，何一向薄情如是！」遂與生俱入西廊，直抵室中。女宛然在坐，數之曰：「妾與君素非相識，偶於燈下一見，感君之意，遂以全體事君，暮往朝來，於君不薄。奈何信妖道士之言，遽生疑惑，便欲永絕？薄倖如是，妾恨君深矣！今幸得見，豈能相捨？」即握生手，至柩前，柩忽自開，擁之同入，隨即閉矣，生遂死於柩中。

鄰翁怪其不歸，遠近尋問，及至寺中停柩之室，見生之衣裾微露於柩外，請於寺僧而發之，死已久矣，與女之屍俯仰臥於內，女貌如生焉。寺僧歎曰：「此奉化州判符君之女也，死時年□七，權厝於此，舉家赴北，竟絕音耗，至今□二年矣。不意作怪如是！」遂以屍柩及生殯於西門之外。

自後雲陰之晝，月黑之宵，往往見生與女攜手同行，一丫鬟挑雙頭牡丹燈前導，遇之者輒得重疾，寒熱交作；薦以功德，祭以牢醴，庶獲痊可，否則不起矣。居人大懼，競往玄妙觀謁魏法師而訴焉。法師曰：「吾之符籙，止能治其未然，今崇成矣，非吾之所知也。聞有鐵冠道人者，居四明山頂，考劾鬼神，法術靈驗，汝輩宜往求之。」

眾遂至山，攀緣籐草，羣越溪澗，直上絕頂，果有草庵一所，道人憑几而坐，方看童子調鶴。眾羅拜庵下，告以來故。道人曰：「山林隱士，旦暮且死，烏有奇術！君輩過聽矣。」拒之甚嚴。眾曰：「某本不知，蓋玄妙魏師所指教耳。」始釋然曰：「老夫不下山已六□年，小子饒舌，煩吾一行。」

即與童子下山，步履輕捷，逕至西門外，結方丈之壇，踞席端坐，書符焚之。忽見符吏數輩，黃巾錦袄，金甲雕戈，皆長丈餘，屹立壇下，鞠躬請命，貌甚虔肅。道人曰：「此間有邪祟為禍，驚擾生民，妝豈不知耶？宜疾驅之至。」受命而往，不移時，以枷鎖押女與生並金蓮俱到，鞭葦揮仆，流血淋漓。道人呵責良久，令其供狀。將吏以紙筆授之，遂各供數百言。今錄其略於此。

喬生供曰：

伏念某喪室鰥居，倚門獨立，犯在色之戒，動多欲之求。不能效孫生見兩頭蛇而決斷，乃致如鄭子運九尾狐而愛憐。事既莫追，悔將奚及！

符女供曰：

伏念某青年棄世，白晝無鄰，六魄雖離，一靈未混。燈前月下，逢五百年歡喜冤家；世上民間，作千萬人風流話本。迷不知返，罪安可逃！

金蓮供曰：

伏念某殺青為骨，染素成胎，墳塋埋藏，是誰作俑而用？面目機發，比人具體而微。既有名字之稱，可乏精靈之異！因而得計，豈敢為妖！

供畢，將吏取呈。道人以巨筆判曰：

蓋聞大禹鑄鼎，而神奸鬼秘莫得逃其形；溫嶠燃犀，而水府龍宮俱得現其狀。惟幽明之異趣，乃詭怪之多端。遇之者不利於人，遭之者有害於物。故大厲入門而晉景歿，妖豕啼野而齊襄殂。降禍為妖，興災作孽。是以九天設斬邪之使，□地列罰惡之司，使魑魅魍魎，無以容其奸，夜叉羅刹，不得肆其暴。矧此清平之世，坦蕩之時，而乃變幻形軀，依附草木，天陰雨濕之夜，月落參橫之晨，嘯於樛而有聲，窺其室而無睹，蠅營狗苟，牛狼狼貪，疾如飄風，烈若猛火。喬家子生猶不悟，死何恤焉。符氏女死尚貪淫，生可知矣！況金蓮之怪誕，假明器而矯誣。惑世誣民，違條犯法。狐綏綏而有蕩，鶉奔奔而無良。惡貫已盈，罪名不宥。陷人坑從今填滿，迷魂陣自此打開。燒燬雙明之燈，押赴九幽之獄。

判詞已具，主者奉行急急如律令。即見三人悲啼躑躅，為將吏驅猝而去。道人拂袖入山。明日，眾往謝之，不復可見，止有草庵存焉。急往玄妙觀訪魏法師而審之，則病瘡不能言矣。

渭塘奇遇記

至順中，有王生者，本土族子，居於金陵。貌瑩寒玉，神凝秋水，姿狀甚美，眾以奇俊王家郎稱之。年二□，未娶。有田在松江，因往收秋租，回舟過渭塘，見一酒肆，青旗出於簷外；朱欄曲檻，縹緲如畫；高柳古槐，黃葉交墜；芙蓉□數株，顏色或深或淺，紅葩綠水，上下相映；白鷗一群，游泳其間。生泊舟岸側，登肆沽酒而飲，斫巨螯之蟹，煇細鱗之鱸，果則綠橘黃橙，蓮塘之藕，松坡之栗，以花磁盞酌真珠紅酒而飲之。

肆主亦富家，其女年□八，知音識字，態度不凡，見生在座，頻於幕下窺之，或出半面，或露全體，去而復來，終莫能捨。生亦留神注意，彼此目成久之。已而酒盡出肆，怏怏登舟，如有所失。

是夜遂夢至肆中，入門數重，直抵舍後，始至女室，乃一小軒也。軒之前有葡萄架，架下鑿池，方圓盈丈，瑩以文石，養金鯽其中；池左右植垂絲檜二株，綠蔭婆娑，靠牆結一翠柏屏，屏下設石假山三峰，岌然競秀；草則金錢繡墩之屬，霜露不變色。窗間掛一雕花籠，籠內畜一綠鸚鵡，見人能言。軒下垂小木鶴二隻，銜線香焚之。案上立一古銅瓶，插孔雀尾數莖，其傍設筆硯之類，皆極濟楚。架上橫一碧玉簫，女所吹也。壁下貼金花箋四幅，題詩於上，詩體則效東坡四時詞，字畫則師趙松雪，不知何人所作也。

第一幅云：

春風吹花落紅雪，楊柳蔭濃啼百舌。
東家蝴蝶西家飛，前歲櫻桃今歲結。
鞦韆蹴罷鬢鬢，粉汗凝香沁綠紗。
侍女亦知心內事，銀瓶汲水煮新茶。

第二幅云：

芭蕉葉展青鸞尾，萱草花含金鳳嘴。
一雙乳燕出雕樑，數點新荷浮綠水。
困人天氣日長時，針線慵拈午漏遲。
起向石榴陰畔立，戲將梅子打鶯兒。

第三幅云：

鐵馬聲喧風力緊，雲窗夢破鴛鴦冷。
玉爐燒麝有餘香，羅扇撲螢無定影。
洞簫一曲是誰家？河漢西流月半斜。
要染纖纖紅指甲，金盆夜搗鳳仙花。

第四幅云：

山茶未開梅半吐，風動簾旌雪花舞。
金盤冒冷塑狻猊，繡幕圍春護鸚鵡。
倩人呵筆畫雙眉，脂水凝寒上臉遲。
妝罷扶頭重照鏡，鳳釵斜壓瑞香枝。

女見生至，與之承迎，執手入室，極其歡謔，會宿於寢。雞鳴始覺，乃困臥篷窗底耳。

自後歸家，無夕而不夢焉。

一夕，見架上玉簫，索女吹之。女為吹《落梅風》數闕，音調嘹亮，響徹雲際。

一夕，女於燈下繡紅羅鞋，生剔燈花，誤落於上，遂成油暈。

一夕，女以紫金碧珥指環贈生，生解水晶雙魚扇墜酬之，既覺，則指環宛然在手，扇墜視之無有矣。生大為奇，遂效元稹體，

賦會真詩三□韻以記其事。詩曰：

有美閨房秀，天人謫降來。風流元有種，慧點更多才。
碾玉成仙骨，調脂作艷胎。腰肢風外柳，標格雪中梅。
合置千金屋，宜登七寶台。妖姿應自許，妙質孰能陪？
小小乘油壁，真真醉彩灰。輕塵生洛浦，遠道接天台。
放燕簾高卷，迎人戶半開。菖蒲難見面，豆蔻易含胎。
不待金屏射，何勞玉手栽。偷香渾似賈，待月又如崔。
筆許秦宮奪，琴從卓氏猜。簫聲傳縹緲，燭影照徘徊。
窗薄涵魚鮒，爐深噴麝煤。眉橫青岫遠，鬢禪綠雲堆。
釵玉輕輕制，衫羅窄窄裁。文鴛游浩蕩，瑞鳳舞毵毹。
恨積鮫綃帕，歡傳琥珀杯。孤眠憐月姊，多忌笑河魁。
化蝶能通夢，遊蜂浪作媒。雕欄行共倚，繡褥坐相偎。

啖蔗逢佳境，留環得異財。綠蔭鶯並宿，紫氣劍雙埋。
良夜難虛度，芳心未肯摧。殘妝猶在臂，別淚已凝腮。
漏滴何須促，鐘聲且莫催。峽中行雨過，陌上看花回。
才子能知爾，愚夫可語哉！鯁生曾種福，親得到逢萊。
詩訖，好事者多傳誦之。

明歲，復往收租，再過其處，則肆翁甚喜，延之入內。生不解意，逡巡辭避。坐定，翁以誠告之曰：「老拙惟一女，未曾適人，去歲，君子所至，於此飲酒，偶有所睹，不能定情，因遂染疾，長眠獨語，如醉如癡，餌藥無效，昨夕忽語曰：『明日郎君至矣，宜往候之。』初以為妄，固未之信，今而君子果涉吾地，是天假其靈而賜之便也。」

因問生婚娶未曾，又問其門閥氏族，甚喜。肆翁即握生手，入於內室，至女所居軒下，門窗戶闔，則皆夢中所歷也；草木台沼、器用什物，又皆夢中所識也。女聞生至，盛妝而出，衣服之麗，簪餌之華，又皆夢中所識也。

女言：「去歲自君去後，思念切至，每夜夢中與君相會，不知何故。」生曰：「吾夢亦如之耳。」女歷敘吹簫之曲，繡鞋之事，無不吻合者。又出水晶雙魚扇墜示生，生亦舉紫金碧甸指環以問之。彼此大驚，以為神契。遂與生為夫婦，于飛而還，終以偕老，可謂奇遇矣！